

國家公園區域因應 COVID-19 疫情警戒第 2 級自 110 年 9 月 7 日起之遊憩人流出入管制措施

110.9.6

壹、辦理依據：

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下簡稱指揮中心) 相關防疫指引與原則辦理。

貳、國家公園遊憩人流出入管制措施

依據指揮中心最新宣布之防疫指引與原則，並評估國家公園環境特性與防疫需求，規劃以下自 9 月 7 日起之國家公園遊憩人流出入管制相關措施，後續除應配合指揮中心之防疫指引，採因地制宜方式滾動檢討以外，基於防疫一致性，倘所在地方直轄市、縣(市)政府或原鄉部落另有嚴格防疫管制或封閉措施，應配合辦理。

一、適時調減停車場停車數量，減緩遊憩據點人流壓力：

- (一) 停車數減為原數量之 80%，並得視現場狀況及服務品質適時彈性調整，必要時得予以關閉，以減緩遊憩據點之人流壓力。
- (二) 加強監測車流聚集狀況，達警戒值應透過警察廣播電臺、網站、臉書等相關媒體加強分流宣導。

二、戶外遊憩據點之防疫管理：

- (一) 依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指引，宣導維持 1 公尺安全社交距離、全程佩戴口罩等防疫作為。
- (二) 加強監測人流聚集狀況，倘有人流密度過高情形，應適時分流、管制或封閉，並透過警察廣播電臺、網站、臉書等相關媒體加強分流宣導。
- (三) 開放國家公園內露營區，民眾需落實實聯制、全程佩戴口罩及維持社交距離等防疫作為。

- (四) 沙灘進入需落實人流管制，且要求民眾全程佩戴口罩及維持社交距離等防疫作為，如無法全程佩戴口罩則不開放。
- (五) 水域遊憩活動依指揮中心與交通部規定辦理。

三、室內遊憩據點之防疫管理：

- (一) 依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指引，室內場所應採實聯制、單一出入口，引導分流，維持 1.5 公尺安全社交距離，全程佩戴口罩，量體溫以及加強環境清消。
- (二) 遊客服務中心等室內遊憩據點之人數上限 80 人，並以每人 2.25 平方公尺進行總量管制。
- (三) 餐廳內用原則依衛生福利部規定辦理。

四、山屋與生態保護區防疫管理：

- (一) 公告自 110 年 9 月 10 日起開放山屋，考量維持社交距離與山屋通鋪密閉特性，調降山屋住宿量為原數量 1/3。
- (二) 有常駐管理人員山屋應定期辦理環境清潔消毒；地處偏遠且無常駐管理人員山屋，國家公園管理處應於相關網站上提醒山友自備防護清消用品，並於入住山屋期間強化自我防護與環境清潔消毒。
- (三) 開放申請進入生態保護區，對於在各管處指定營地搭營或住宿山屋之多日路線以及單日往返路線，應考量步道環境特性及維持安全社交距離需求，由各國家公園管理處進行人流總量管制。
- (四) 加強聯繫已申請入園核准者，屬於指揮中心公告之「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之人員，應取消或暫緩申請入園；入園隊伍成員若有發燒、呼吸道不適或嚴重咳嗽者等症狀，應自行取消入園。
- (五) 宣導遊客應全程佩戴口罩、維持社交距離、自備防護清消用品、強化個人衛生與清潔消毒，並參考「登山健行活動防疫自主檢核表」落實登山安全與防疫風險自主管理。
- (六) 除同住家人以外，營地帳篷以 1 人 1 帳為原則。

- (七) 山屋內用餐應分時分流；營地用餐應於戶外通風處維持社交距離下分散用餐，或於各自帳內用餐。
- (八) 山屋如經衛生機關公布有確診者足跡，應啟動緊急應變措施，辦理環境清消後再行開放；地處偏遠且無常駐管理人員之山屋，應封閉 14 天或完成環境清消後再行開放。

登山健行活動 防疫自主檢核表



在疫情的影響下，戶外活動者必須保有預防感染的意識與習慣

本表提供大家作為自主防疫的準備參考，與我們一同降低登山健行活動可能的染疫風險吧！

⚠ 出發前記得先了解並遵守疫情指揮中心公布的防疫規定，並實施必要的準備工作。

事前規劃準備

- 14天內有國外旅遊史、確診者接觸史，請勿從事登山健行活動或申請住宿山屋營地
- 採家庭式、小隊伍或固定人員方式組隊，防止群聚感染
- 優先選擇同地區之登山健行路線、單日行程
- 確認體能現況，並從較簡單的路線開始安排
- 遵循管理單位、當地社區部落防疫措施及意見
- 遵守總量管制措施，避免群聚
- 需住宿山屋營地時，應完成申請並取得許可，出發前應聯絡確認最新開放情形及防疫規定
- 設定備案，當目的地人潮過多時可以有替代方案



活動前風險管理

- 出發前(後)14天應落實自主健康管理，並記錄體溫
- 有發燒或感冒症狀、周遭親友有感染疑慮或14天內有接觸確診者疑慮時，應立刻中止登山活動
- 領隊或帶隊人員應主動了解同行者的健康及疫苗接種狀況
- 妥善安排交通，降低旅遊風險
為同行及同住者的安全，出發後應直接前往會合地點，下山後直接返家。勿遊訪其他景點，或從事非必要的活動



裝備

- 準備口罩(含備用)、酒精消毒液、體溫計、(拋棄式)手套、附拉鍊的塑膠袋、濕紙巾等
- 過夜優先自備帳篷、睡袋；租用公共裝備者，應確認其清潔消毒方式
- 自備餐具、炊具
- 自行攜回所製造的垃圾
- 返家後，應隔離或清潔任何接觸過外界或他人的裝備

活動中注意事項

- 佩戴口罩，若需取下，保持隨時視必要恢復佩戴之準備
- 在交通中、活動中、休憩時及隘口處，應注意保持社交距離，避免大聲、近距離、長時間交談
- 時常清潔雙手；接觸公共設施時，盡可能戴手套，或在接觸前後消毒
- 優先自備飲食、不分食；盡可能簡食、分批、分散用餐，並縮短用餐時間
- 同行者如身體不適，而無法排除感染之可能，應儘速自主下山；若請求救援，應主動誠實告知症狀、接觸史及疫苗接種情形等資訊，以利搜救人員因應
- 配合實聯制登記，善用「臺灣社交距離」等APP
- 尊重並注意周遭的野生動物